

桃園市政府人事處 110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0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

開會地點：本府 13 樓 1301 會議室

主席：王副召集人偉曦

出席人員：盧委員孟宗、高委員幸如、紀委員國雄、羅委員金榮、蘇委員美嘉、
陳委員苑芳、鄭委員喬中、戴委員沁瀝請假（陳股長政隆代理）、辛
委員春燕、鍾委員媚芳、林委員淑貞

列席人員：林參事香美、張雯婷

紀錄：陳則寧

壹、主席致詞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附件 1）

參、各科室工作報告：

一、110 年 1-9 月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執行成果。（附件 2）

發言摘要

（一）業務單位報告內容：略。

（二）盧委員孟宗：性別預算較前一年增加金額的部分，建議於執行成果中說明增加的內容。

（三）主席決議：洽悉，請會計員依委員的意見填寫。

二、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就業、經濟與福利面向分工表「110 年工作規劃」、「110 年 1-9 月辦理成果」、「111 年工作規劃」。（附件 3）

發言摘要

（一）業務單位報告內容：略。

（二）盧委員孟宗：感謝有列出本府一級機關公務人員及一級單位主管人員性別比率一覽表，非常清楚。從資料上發現，部分機關公務人員性別比率和主管人員性別比率相反（例如一般公務人員性別比為 67%(女)比 33%（男），但主管人員性別比為 33%（女）比

67% (男))，該機關主管人員性別比率確實有達到任一性別三分之一，但和母體數字有顯著落差。建議可再了解這些局處的狀況，持續鼓勵機關縮小性別落差。

(三)主席決議：期許透過性別平等的推動及概念的建立，讓性平觀念落實於各機關，逐步達成性別比例衡平。

三、110 年本處推展 CEDAW 及性別平等宣導成果。(附件 4)

發言摘要

(一)業務單位報告內容：略。

(二)主席決議：洽悉。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處 111 年性別影響評估之非重大施政計畫「人事人員職能躍升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配合本府政策及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對地方性別平等業務考核，及因應 108-111 年本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規定，各一級機關每年至少提 1 案非重大施政計畫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 二、依 110 年 5 月 7 日召開之本處 110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決議提報 111 年非重大施政計畫之性別影響評估案件為「人事人員職能躍升計畫」。
- 三、本計畫業已聘請暨南國際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教授許雅惠擔任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對該計畫提出多項建議事項，本處業依專家所提各項意見將計畫調整。(附件 5)

發言摘要

(一)業務單位報告內容：略。

(二)盧委員孟宗：這個計畫通過之後後續會如何辦理？

(三)業務單位回應：通過之後會送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彙整，並於 111 年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本處 111 年具體行動措施計畫「提升女性同仁參與未婚聯誼活動意願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 110 年 5 月 7 日召開之本處 110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

決議，本處 111 年具體行動措施計畫為「提升女性同仁參與未婚聯誼活動意願計畫」。

- 二、本處業經參加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於 110 年 7 月 26 日、110 年 8 月 23 日舉辦之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進階培力工作坊，並依委員於工作坊所提意見修正計畫內容如附件 6。

發言摘要

(一)業務單位報告內容：略。

(二)盧委員孟宗：

1. 活動透過什麼管道宣導？
2. 目前的調查都是針對已參加未婚聯誼者做調查，無法了解到沒有參加活動者的需求，但這群人卻是我們最希望能參加的群體。建議可以做線上調查、問卷抽獎或 10 人左右的對談訪問，以了解到女性參與意願低的原因（有可能是根本不會參加這樣的活動、性別文化的影響、有其他需求、又或者誘因不夠等），讓業務單位可以依其需求調整辦理方式，提高女性參與人數。

(三)業務單位回應：

1. 宣傳方式有：發公文、請廠商透過民間平台宣傳、於各梯活動前一週請各局處人事人員加強宣傳。
2. 會再調查受眾需求。

決議：通過，請給與科從本處開始做調查，後續會議再向委員報告結果。

案由三：有關本處 110 年性別分析「桃園市政府未婚公教同仁聯誼活動報名人員性別差異分析」，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府主計處 108 年 2 月 1 日桃主公統字第 1080001133 號函，為配合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訂定之「108-111 年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請各局(處)每年新增性別統計指標(幕僚機關每年增加 1 項以上)及性別統計分析(每年新增 1 篇以上)，並於每年 10 月底前經局處專責小組會議通過後提交主計處。
- 二、本處 110 年性別分析新增項目：「桃園市政府未婚公教同仁聯誼活動報名人員性別差異分析」(附件 7, P. 53-P. 72)，分析內容發現，未婚聯誼活動女性報名人次明顯少於男性，後續建議運用多元方案提升未婚聯誼活動，期能有效增加女性同仁報名參與活動之意願。

發言摘要

業務單位報告內容：略。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林參事香美：

謝謝人事處對推廣性平業務的努力，性別平等辦公室最近有幾項業務推動：

- 一、本市性平政策方針的修訂，已經過六大分工小組討論，會在 12 月送到性平會做確認，如果有任何修正建議，歡迎告知。
- 二、預計於 12 月辦理 CEDAW 教材案例媒材的線上發表會，請人事處提供媒材，並多加宣傳利用，讓媒材可以持續發揮效益。
- 三、金桃獎收件在 10 月底截止，感謝人事處的協助與參與。

主席裁示：

非常感謝參事及委員百忙之中共同與會，對於參事所提到和本處相關的業務，以及會議上委員的提點，請各科確實配合辦理。

伍、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